

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、2 月 24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。
- 经公司自查，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升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升集团”）及实际控制人湖南省国资委核实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

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、2 月 24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，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，并书面函询了本公司控股股东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（一）生产经营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（二）重大事项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华升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湖南省国资委核实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（三）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情况

为了积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，保障防疫物资的供应，根据政府相关部门的统一安排，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华升工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升工贸”）计划新增并转化部分产能生产医用口罩、防护服产品，生产的产品不以盈利为目的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医用口罩尚未投入正式生产，相关生产许可手续正在办理中。

（四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

经核实，在上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，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二级市场交易风险

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、2 月 24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。

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市盈率显示，截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，公司最新静态市盈率为 81.12，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同行业市盈率水平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（二）生产经营风险

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发布了《华升股份 2019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》（临 2020-002）。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19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（法定披露数据）相比，将出现亏损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5,300 万元到-6,200 万元。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净利润为-5,600 万元到-6,500 万元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（三）相关风险

为了应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升工贸按照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，积极开展口罩和防护服的生产保障工作，生产的产品不以盈利为目的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。由于疫情的影响，生产用工组织、生产设备和原材料购置及生产能力均存在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董事会声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，公司没有任

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，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，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网站、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2月25日